

# 2024年天津联通野战光缆跳纤公开比选采购项目公告

(招标编号: HBTZ-TJLT-24033)

项目所在地区: 天津市

##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天津联通野战光缆跳纤公开比选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00万元,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4年天津联通野战光缆跳纤公开比选采购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4年天津联通野战光缆跳纤公开比选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03月21日20时00分到2024年03月26日22时00分

获取方式: 详见公告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04月08日13时00分

递交方式: 详见公告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年04月08日13时00分

开标地点: 详见公告

## 七、其他

本比选项目为2024年天津联通野战光缆跳纤公开比选采购项目,(采购代理编号: HBTZ-TJLT-24033),采购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应答方(以下简称应答方)参选。

##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2024 年天津联通野战光缆跳纤公开比选采购项目；采购预算：100 万元（不含税），份额分配比例：第一名：份额 60%，预算 60 万元（不含税）、第二名：份额 40%，预算 40 万元（不含税）。

1.2 采购内容：野战光缆跳纤。

1.3 服务地点：天津市行政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1.4 协议执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1.5 到货期：应答人接到采购人发出《采购订单》之日起 7 个自然日内（含）。

1.6 保修期：保修期为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 36 个月。

1.7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不含税最高限价如下：

- (1) “野战光缆跳纤 LC-LC 双芯 15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139.8 元/条；
- (2) “野战光缆跳纤 LC-LC 双芯 10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94.5 元/条；
- (3) “野战光缆跳纤 LC-LC 双芯 7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75.8 元/条；
- (4) “野战光缆跳纤 LC-LC 双芯 5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56 元/条；
- (5) “野战光缆跳纤 LC-LC 双芯 3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38 元/条；
- (6) “野战光缆跳纤 LC-LC 双芯 15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28 元/条（联动系数报价）；
- (7) “野战光缆跳纤 LC- FC 双芯 15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139.8 元/条；
- (8) “野战光缆跳纤 LC- FC 双芯 10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78 元/条；
- (9) “野战光缆跳纤 LC- FC 双芯 7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56.5 元/条；
- (10) “野战光缆跳纤 LC- FC 双芯 5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46.5 元/条；
- (11) “野战光缆跳纤 LC- FC 双芯 3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27.98 元/条；
- (12) “野战光缆跳纤 LC- FC 双芯 1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33 元/条；
- (13) “野战光缆跳纤 LC- SC 双芯 15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35 元/条；
- (14) “野战光缆跳纤 LC- SC 双芯 7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90 元/条；
- (15) “野战光缆跳纤 LC- SC 双芯 3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26.5 元/条；
- (16) “野战光缆跳纤 LC- SC 双芯 5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58 元/条；
- (17) “野战光缆跳纤 LC- SC 双芯 10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96.8 元/条；
- (18) “野战光缆跳纤 LC- SC 双芯 150 米”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148 元/条；

应答方应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1.8 采购包划分：不划分比选包。

## 2. 应答方资格要求

2.1 应答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企业状态为存续且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2.2 应答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若应答人为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五证合一(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须提供应答人注册所在地税务局出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或税务局官网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截图作为有效证明。

2.3 应答人应提供拟应答产品(野战光缆跳纤)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的出厂检验报告并全部合格(检验报告签发时间应为 2022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的),检验项目至少须包括插入损耗、回波损耗、重复性、机械耐久性、低温、高温、盐雾等相关检测项目,检测机构或报告/证书允许使用认可标识的其他名称及检测机构具有的检测资质可以在“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相关网页(<https://www.cnas.org.cn>)查询到,并提供网页截图),应答人须提供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应满足网络可查并提供查询网址及查询截图,如不满足网络查询,则不予认可。

2.4 应答人应提供满足技术规范书要求的野战光缆跳纤 LC-LC 双芯 100 米 1 条。

2.5 应答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应具有同类产品(野战光缆跳纤)项目业绩合同累计金额 40 万元(含)及以上(时间及金额以发票为准)。须提供业绩列表、合同及对应发票复印件。

(一)业绩列表提供要求:包含项目名称、采购物资名称、完成情况、合同金额、对应发票金额及发票编号。

(二)合同及发票复印件提供要求:合同形式包含“采购合同”或“框架协议”,对于合同,需提供合同及对应发票复印件;对于框架协议,需提供框架协议、对应订单及发票复印件。发票应与合同或订单存在关联关系,否则将不予计取。

2.6 根据中国联通集团发布的“集团公司供应商黑名单”以及《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严禁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参与该项目。

2.7 根据天津联通公司发布的“天津联通供应商负面清单”以及《天津联通供应商负面清单实施细则》,严禁列入负面清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参与该项目。

2.8 采购人将进行应答文件的 IP、MAC 地址校验,如不同参与项目的供应商 MAC 地址相同或使用天津联通内部 IP 地址上传文件,评审小组将直接按照围标、串标处理。

2.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2.10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应答。

###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应答方，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 4. 比选文件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3月21日20时00分至2024年3月26日22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包括法定工休日、法定节假日）。

4.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请有意向的潜在应答人进入网站<https://www.cuecp.cn>，登录后点击“电子招标投标—比选项目管理—寻找商机—我要参与”获取比选文件。（应答人须在此平台注册成为“中国联通供应商”，并拥有“沃支付”付款后且下载比选文件才可参与应答）

4.3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叁佰元整/¥300元，售后不退。

4.4 供应商注册及 IPASS 办理 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的方式，应答人需完成中国联通内部供应商注册、购买 IPASS 电子证书、办理“沃支付”及项目联系人绑定操作，否则将无法获取、接受并下载电子比选文件。由于应答人未及时完成相关电子操作所造成的后果，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4.5 潜在应答人下载文件后发送主题为“项目编号+XXX 公司开票信息表”的邮件至

[hbtzxb03@vip.163.com](mailto:hbtzxb03@vip.163.com) 邮箱，开票信息表模版及电子招标投标使用指南下载地址：

<https://pan.baidu.com/s/13hPEfoBwIdlnPDKMcDRv0g>，提取码：nq8a。

4.6 文件获取联系人：戴女士，联系人座机：0311-66538283，联系人手机：16631177450。

###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4月8日13时00分。

5.2 应答文件递交地点：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https://www.cuecp.cn>）“电子招标投标”递交。

5.3 应答文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上传递交。应答人须将“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

（<https://www.cuecp.cn>）-电子招标投标—共享文档下载—供应商各业务流程操作手册”的全部文件下载并认真阅读详细内容。

5.4 未按时上传数据电文应答文件的，视为未递交应答文件。应答截止时间后，数据电文应答文件无法上传。如应答人在应答截止时间未在系统中填写报价、未上传应答文件或上传的应答文件有缺漏，将导致应答被否决。

5.5 为避免因系统故障导致应答人无法上传应答文件或无法正常解密应答文件,建议应答人提前验证系统可操作性。建议在应答截止时间前三日进行验证。(提醒:电子招标系统一般在每周六、日或节假日进行升级、维护等操作,建议各应答人尽量避免在此期间进行上传标书等操作,尽早在应答截止日前上传标书文件)。若应答人无法上传应答文件请及时后台协助处理。

5.6 建议应答人在应答截止之日三天前验证 iPASS 电子证书及系统可操作性等,如出现故障应及时联系后台协调处理。超出上述时限未通知后台协调处理、且应答人无法通过其它渠道解决,造成应答人不能正常应答的情况,责任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5.7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唱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应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8 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应答文件:

5.8.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8.2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 6. 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样品必须于应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天津市红桥区西青道 65 号金兴科技大厦 4 层招标中心(逾期送达的样品将不予接收)

6.2 检测相关费用: /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上发布。

##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新兴路 27 号

联系人:柴经理

电话:022-27309825

采购代理机构: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天津市红桥区金兴科技大厦 4 层

联系人:毕升

电话:13028619992

电子邮件:13028619992@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石家庄市裕华支行营业部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1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天津市通信管理局。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新兴路27号

联系人：柴经理

电话：022-2730982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红桥区金兴科技大厦4层

联系人：毕升

电话：13028619992

电子邮件：13028619992@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